

附表七 110 學年度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不參加免試入學分發作業切結書

限應屆畢（結）業生使用

姓名		身份證 統一編號											電話	
原就讀 學校	新北市立中平國民中學		班級									座號		
本人因 _____ _____ 放棄參加 110 學年度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免試入學分發作業。 特此切結。 日期：110 年 月 日														
學生簽名			父母或監護人簽名											

【注意】切結放棄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學生及家長慎重考慮。

未參加 110 年基北區高中職第免試入學原因，請填寫：

一、☐ 透過學校處室代為報名之升學管道錄取

☐ 特教組身心障礙適性入學管道：_____ 學校 _____ 科

☐ 特教組藝術才能班管道：_____ 學校 _____ 科

☐ 註冊組新北高職專業群科管道：_____ 學校 _____ 科

☐ 註冊組新北私中優先免試管道：_____ 學校 _____ 科

☐ 註冊組新北公中優先免試管道：_____ 學校 _____ 科

☐ 註冊組全國五專優先免試管道：_____ 學校 _____ 科

☐ 其他：_____ 管道：_____ 學校 _____ 科

二、☐ 已自行洽談各高中職或五專，錄取

_____ 學校 _____ 科

三、☐ 本人無意願升學。

四、☐ 其他 _____

註：畢業前已確定有學校念而不參加基北區高中職免試入學者，於 6/1 前交至各班導師處；畢業前已繳交本表者，6/23、6/24 不需返校。

註：畢業後才確定有學校念而不參加基北區高中職免試入學者，需於 6/24 下午 1:30 返校繳交各班導師處。